



致：《土地(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)(指明較低百分比)公告》  
小組委員會主席 陳鑑林議員, SBS, JP

陳議員鈞鑒：

### 支持活化工廈措施

行政長官去年十月發表的《施政報告》建議推出多項措施，釋放過千幢舊工業大廈的潛力，讓業主活化工廈並為其增值，以配合經濟發展的需要，創造社會新經濟動力和更多的就業機會。工總十分歡迎這些措施。

香港最寶貴的資源就是土地。隨着香港工業在過去 20 多年來大批北移，工廈需求銳減，空置率高企，香港最寶貴的資源竟然因此而未能善用。因此，工總認為一系列的活化工廈措施十分適時。

### 贊同降低強售門檻

其中針對加快舊工廈(指坐落於非工業地帶，而地段上的所有工業大廈樓齡均達到 30 年或以上)重建的建議措施，是修訂《土地(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)條例》附件的《土地(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)(指明較低百分比)公告》，就公告中指明的地段，可採用較低的申請門檻，由原來的九成降低至八成。

以往由於許多舊工廈業權分散，要聯合分散的業權擁有人十分困難，難以達到強制售賣的九成門檻，致令不少殘破、空置率高的舊工廈佔用寶貴的土地資源。工總相信，此修訂可助解決此問題，因此表示支持。



### 結語

隨著香港轉向知識型經濟，騰出未能善用的土地資源，與時並進，配合發展大方向而改變，既可使舊區生機再現，也是促進香港持續繁榮的關鍵。活化整個地段，意義不在於提升某幾幢工廈的價值，而是引領整個地區作多方位轉型，從而帶動經濟、社會和文化發展，優化城市面貌。基於上述理由，工總支持修訂《土地(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)(指明較低百分比)公告》，謹供 貴小組委員會考慮。

香港工業總會  
主席 孫啟烈，BBS，JP  
2010年3月5日